

大国小城

韩晗 著

斑斓之水	[001]
被遗忘的贵族	[005]
大国小城	[011]
当桂林遇上布拉格	[018]
滇缅纪行	[023]
高楼下的影子	[031]
古镇的重量	[037]
会泽院的宁静	[041]
家族的招牌	[045]
梦回唐朝	[052]
深邃李坑	[058]
书生们的去处	[063]
水木清华	[071]
天雨流芳	[076]
无奈玉龙山	[081]
纤毫之重	[087]
一个城市的童话	[092]
最后的风花雪月	[098]
人倚东门	[104]
那些花儿	[107]
山下有山	[113]
万里乡关	[120]
半壁孤城	[128]
雨巷林家	[137]
一代词宗	[146]
过费谊宅	[153]
扬州慢	[161]
南方有长城	[168]
三人成城	[175]
园林心态	[184]
千年遗梦	[192]



当午后的最后一抹云霞倾洒在广西那略带阴沉的天空上方时，我在那艘有些破旧的游船欣赏着漓江两岸的风光。当我踏上船的那一刹那，我的灵魂已经有了一种在整个世界里飞翔起来的错觉。

天空的云彩显示出了一种臃肿的堆积，在那里久久不肯散去。于是我在船舱里和那些出版界的朋友高谈阔论，尝鲜品茶。然后在那慵懒的靠椅上望着窗外缓缓向后移动的风景，码头渐渐离去，远处一些模模糊糊的船只也悄然远行。我们这只老旧的游艇就在有些狭窄的水道里缓缓前行。

当离开那有些做作的城区时，一切表示现代化的东西都逐渐消逝。天空中似乎无故平添了许多灿烂的湛蓝，眼前原本不甚了然的一切都变得清晰无比。于是原本在舱内的许多游客都纷纷跑到船舱的顶层，或是拍照留念，或是看一些平日里期待已久的风景。

于是我也上去，在楼上看到了与舱内决然不同的风景。舱内的一切本来是一种模糊和修饰，再加上里面有一些惹人生厌的烟酒味，很多乘客都跑到舱顶去看一些过往的景色。一时间，舱顶上如同二战时期从卡萨布兰卡开往法国的难民船，熙熙攘攘站满了各式各样的人。

云端之外很快被渲染了一层金黄色，晚霞流淌在碧蓝而又清澈的苍穹之上，夕阳趁着时光涂抹在舱顶上一层极度璀璨的颜色。这种风景最初应该在拜占庭的油画上，所有的阳光都如流水行云一般飘逸自然，渲染在自然素雅的背景之上。

当我在甲板上时，我突然发现那里的水是如此地清澈，在夕照之下变得竟是如此地璀璨和夺目。可惜在城区生活已久，小区里的喷泉或是各式各样的水塘丝毫提不起我的兴趣。每到下午我若是有空也喜欢在躺椅上看看那些景色。当我的脑海正在塞纳河或是香榭丽舍大街游荡时，周围暑热的空气和不知名的昆虫使我感觉大大扫兴。



在漓江上丝毫没有此类之虞。因为一切都是如此地安静和唯美。山峰在江中的倒影确实让我有一种美到极致的感觉，似乎世界上的山水之华丽让我感觉一种极为美丽的微风袭来，有一种沁人心脾的芬芳，似乎忘记了人还会有前世今生的轮回。

江水在那夕阳的抚摸之下变得是那么地清澈或是璀璨，实在是人间一大美景，幼时学的成语诸如波光粼粼或是其他什么我想也不过如此。当我看到水面上群钻夺目的时候，在我的脑海中突然出现了上届奥斯卡颁奖会上 Swank 一袭盛装华服惊艳四座的情景。这水中的波光，虽不如 Swank 身上的那种感觉璀璨，但也别有感觉。

当我已经沉醉在这种感觉之中时，我陡然想起美国前总统克林顿访问桂林时的那句 “That is sinking, not lost”。克林顿的审美观与凯撒或是路易十四的文采显然无法相提并论，

就连中国历史上的普通皇帝都无法比拟。当我站在他曾经站立过的地方时,才明白这种感觉是一种陶醉,或是一种迷惑。于是我在船舷边自我沉醉着,直至整条江水被渲染成寂静而又无奈的黑色,宛若 16 世纪的塞纳河。

关于风景的故事似乎可以用一个史诗一般的年代作为背景来叙说,在那个年代里人们尚不知旅游为何物。然而风景的观念古已有之,换言之,旅游是商业化的产物,而风景是美学甚至是哲学的产物。

在我们这个时代,更多的时候是倾向于一种商业化。而这种商业化却是附庸风雅的,企图接近现代美学。我并不要强调美学的正统性,但这种附庸风雅导致的直接结果就是使所有的风景都黯然失色。

没有人设想过哲学遇到商业的结果。人的思想就像原生态的风景,简单而又平凡。所有的思想都会属于整个社会群体,而我们却在商业化的影子里不能自拔。在我们平凡人的眼里,哲学远远不如商业化来的直接一些。

风景似乎在千里之外的地方才会出现,山水之间的话题仿佛是文人墨客们最初华丽的设想。

很多人都认为桂林的风景源于它原本华丽的外表,其实桂林的风景并不算华丽。在群山之间唯一能吸引我注意力的只有桂林的漓江,这个被称为玉带的所在。

曾经去过很多有水的地方。当我在西子湖畔或是凤凰古城游荡时,就感觉有些刻意去做的痕迹。西子湖畔泛舟,很多人其实图的是一个心境。而在秦淮河里朱自清和俞平伯的桨声灯影,则又是另外一番华丽的景象。

我自己的审美观念一直在无端地变化着,那就是在任何时候都觉得没有固定的美。丽娃河的美丽和漓江的美丽似乎是不同的气质,大有苏州古典美女和西洋女人比美的味道。若是走到莱茵河畔或是威尼斯,那又是另一番令人神醉的景象。

毋庸置疑,无论是桂林、埃及或是罗马、阿伯丁,抑或是波罗的海周围的任何一个带有深厚文化底蕴的城市,本身就带有一种极为丰富的美学细胞。无数的城市都在自己本身斑斓的文化中沉淀积累,就像所有带有历史印迹的城市,它本身也就成了历史。

当漫步在巴黎或是雅典时,就会有一种时空错位的感觉;站在布拉格的桥头,似乎就能感受得到一种文化的张力;走进了电气时代的人们,就会去想方设法怀念并设想石器时代的安逸;逃离了了庄园时代的人们,就会不自觉地怀念逝去的那个充满绿色和花草的年代。奥维尔的《一九八四》就是说明了人类在文明滑坡情况下所产生的这种意识。其实漓江也是如此,站在游船的客舱门口,在冥冥之间似乎从时空中传来天宝年间令人神往的唐风诗韵。

漓江的水是一种绝美,斑斓璀璨之间带着一丝丝让心驻留的味道。崇尚小资的人应该去的地方是漓江而不是布拉格。当布拉格在一刹那只见灯火璀璨的时候,整个漓江却在夕阳的照射下荡漾着比布拉格更绮丽的色彩。一如达利笔下那种小布尔乔亚的精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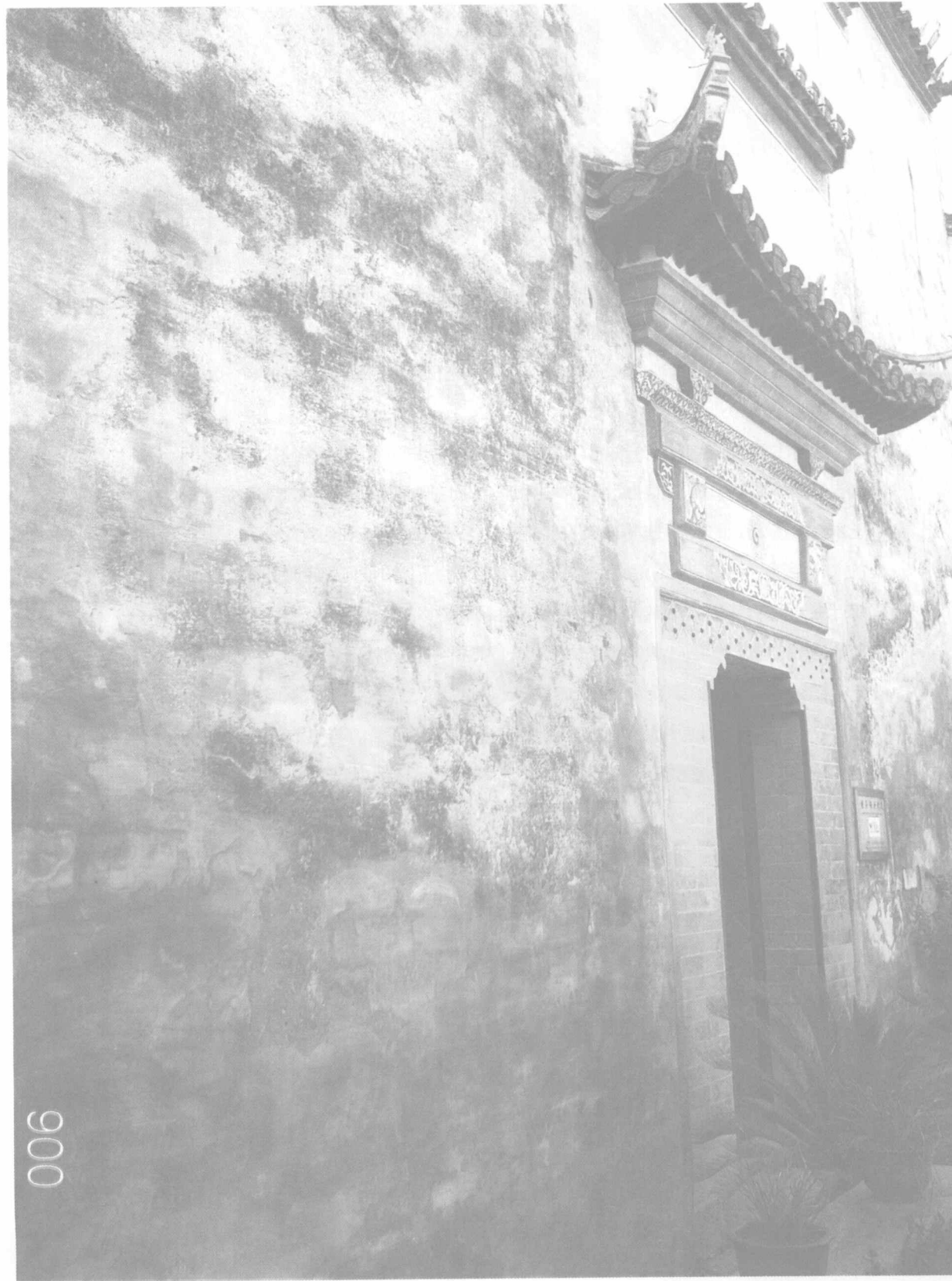


在今后的日子里,我将会一直回想一个叫做延村的地方,在那里我看到了一个气派但又不失风雅的建筑群。隔湖相望,极为华丽,黑白的色调明了而又统一。我站在湖边徜徉良久,周围树木森森,风景极为恬淡闲适,不施任何粉饰,足以让我将这一切根植脑海。

任何性质的旅游都带有一种感官上的满足和心理上的宽慰。爱琴海往往能够给崇尚自然美学的人带来一种极为宽厚的冲击和思考,而塞纳河则适合于所有热爱并擅长艺术之人。在海边的人往往向往深邃;在内陆的人常常憧憬博大;在伦敦或是圣彼得堡的人,会因为北西伯利亚的荒凉而神往;在延村的人则不会对任何贵族或是高贵的血统产生一切的景慕或是爱戴。在僻静的地方会蕴藏着极为神圣的血缘,当任何一个季节在延村这样一个幽静小镇悸动的时候,历史的真相将会悄然浮出水面。

整个延村包括婺源甚至包括整个古徽州都是由中原人迁入组成的。从匈奴到蒙古骑兵数千年的侵扰迫使中原人从北方迁徙到这样一个极为荒僻的地方。在这样一个去处里,任何的幻想和思考都变成了奢侈。所有的居民都极为被动地产生了一种情绪,一





方面,他们期望能够有一天回到自己的故乡,另一方面,他们又梦想能够在这样一个偏僻的村庄里完成自己的梦想。

从婺源到延村只有十八公里的车程,沿途穿越了几座并不出名的小山,基本上是傍水而走,顺流而行,路途并不遥远但十分艰辛。大概从县城走了将近半小时,视野逐渐开阔,一片片白色的民居隔溪相望,路边的指示牌写得很分明:延村。

据正统的历史考证,延村最早的历史要追溯到北宋末年这个极为动荡不安的年代。一个庞大的王朝在金人的摧枯拉朽之间瞬间崩塌,所有的王公和贵族在那一刻都纷纷逃离。在两百年以前,南唐王族的后裔被北宋王朝驱赶到了婺源。时隔一个王朝之后,赵氏家族也被驱赶到了延川这个地方。两脉皇族在一起,共饮一江之水,历史安排了这一出诙谐的戏剧。

据说宋高宗南渡之后这里已经没有了北宋的皇族,留在延川的是大学士金思德的后裔。但是到了明代永乐年间,迁居到这里的人,再次受到重视,强大的家族观念让他们中间获取功名者对自己家族进行了一次极为彻底的清查。在后人看来,这是一种极为迂腐而且落伍的行为,但是在一个历史的片段里面,只有是否存在,没有是否合理。

于是所有姓金的人都开始着手这项极为浩大的工程,在思想上丝毫不逊色于土尔扈特部的东归。在经过将近十年的查找和搜寻之后终于得出一个结论,他们最早的祖先并不是北宋的大学士金思德,而是汉代名臣金日磾。

一个长达十年的推断将整个延村再次涂上了神秘的色彩。

金日磾的名气远远要高于金思德。关于金日磾的传奇身世,在《汉书》里面记载得最为详细。

金日磾字翁叔,本匈奴休屠王太子也。武帝元狩中,骠骑将军霍去病将兵击匈奴右地,多斩首,虏获休屠王祭天金人。其夏,骠骑复西过居延,攻祁连山,大克获。于是单于怨昆邪、休屠居西方多为汉所破,召其王欲诛之。昆邪、休屠恐,谋降汉。休屠王后悔,昆邪王杀之,并将其众降汉。封昆邪王为列侯。日磾父不降见杀,与母阏氏、弟伦俱没入官,输黄门养马,时年十四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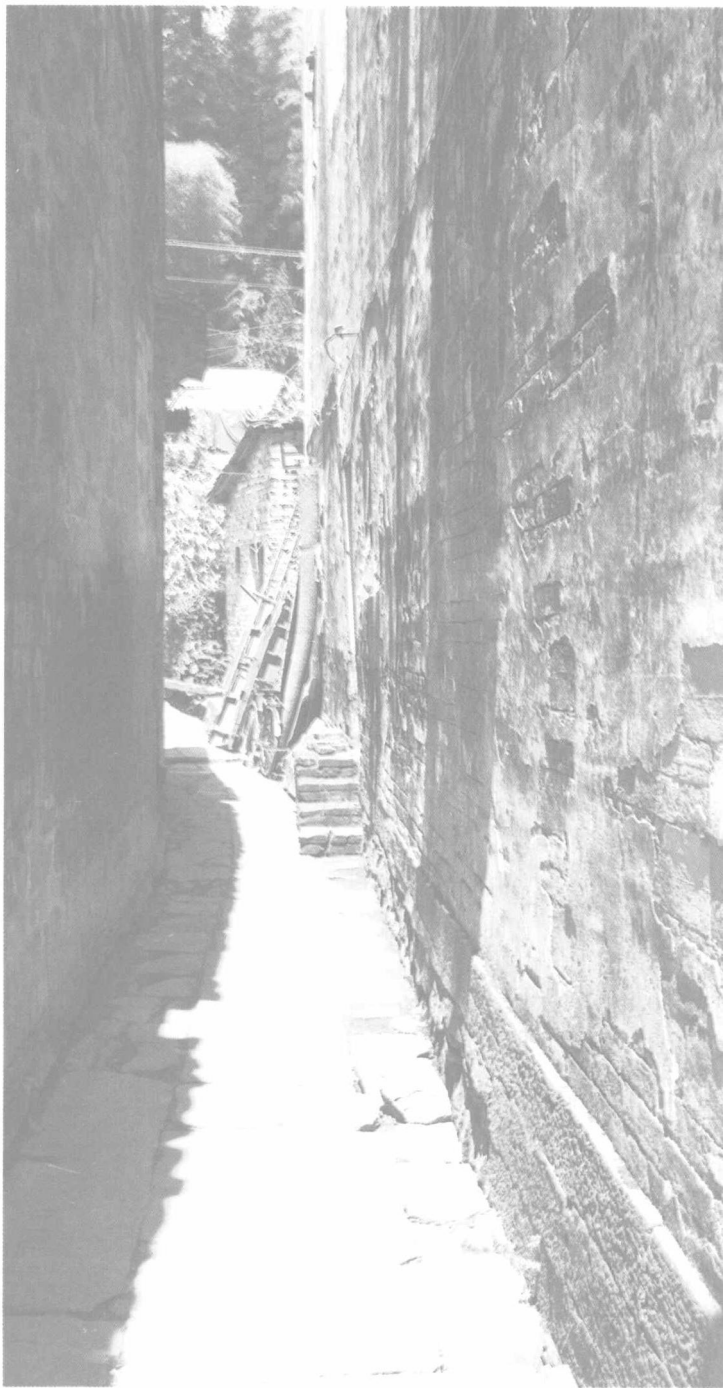
他的身世极为传奇,为匈奴王的太子。他看到自己的父亲拒不投降被汉武帝杀害,自己选择了一条求生的道路,在十四岁的时候成为了汉武帝的宫中马倌。

关于马倌这个特殊的职业,我一直在研究它的职权究竟有多大。在没有汽车的时代里,马匹无疑是最迅速也最方便的陆地交通工具,在中世纪时期马匹还是身份的象征,但是关于马倌的职权大小却不见有任何说明。

后来看到香港史学教授沈仲明先生发表的一篇文章《从“马倌”说开去》,结合沈先生的这篇文章,我翻阅了相当多的资料。当时金日磾担任“黄门养马”这个职务还是有一定级别的,他的职权并不限于养马,还负责当时的礼宾安排、皇帝出巡的后勤准备等等。在某种程度上说,他已经属于汉武帝的近臣。

由于长期在北方生活,对于马匹有较为详尽的了解,不久后金日磾就因为“马又肥好,上异而问之,具以本状对”,得到汉武帝的赏识,便授予他马监的职务,不久后就升任侍中、附马都尉,直至光禄大夫。

这个时候,我们还必须提到一个



人,他就是西汉著名的政治家霍光。

霍光和金日磾的关系史书上几乎没有人提及,但是我在这里觉得有必要说一下。金日磾当时是被霍光的长兄霍去病所俘获的。汉武帝临终之前,将太子刘欣托付给霍光,请霍光担任辅政大臣。霍光在汉武帝的病榻前却举荐了金日磾,金日磾知道后立刻以“臣外国人,且使匈奴轻汉”为理由迅速做了推辞,并主动要求担任霍光的副手。汉哀帝继位后,霍光将自己的女儿嫁给了金日磾的儿子。数年后金日磾去世,霍光“恸哭失声、不能自持”。

霍光死后没有把自己的遗骸和哥哥霍去病埋在一起,而是要求和金日磾的遗骸在一起,葬在了陕西省兴化县。

在班固的《汉书·列传》里面有这样一个传记:《霍光金日磾传第三十八》。

金日磾的后代已经完全被汉化,最后抛弃了匈奴人的生活方式以及思想信仰。

逃到江西婺源的金日磾余脉究竟属于哪一支,现在已经无从查考。但是家谱上写得很清楚,他们属于金日磾的后代。到了金思德,为官者几乎是微乎其微。所有的金姓人都无一例外地去做了商人,或是学者。

整个延村布局极为严谨,房屋的设计和建筑的格局完全体现的是中原地区的风格和徽派建筑的样式。小巷极深,从两旁高耸的白墙泄漏出来的光线将整个房屋衬得格外清爽舒畅,精致的木雕和石雕在两旁的建筑上显露出了甚是细微的格局。

在延村,房屋都已经古旧不堪,有的屋子都已经出现了看似十分破旧的塌陷。在幽长而又清爽的古道之上,古井上已经遍布青苔,模模糊糊,但是往深处望进去却能看到一片幽然。

幸存的古宅已经作了极为完备的修缮,整栋房子看起来有相当多的地方都被水泥和一些较为现代化的材料所维护。古宅不是国家管辖的保护文物,居民不是文物工作者,他们最重要的目的就是让自己的房子能够居住而不垮掉。

百年之后,这些水泥钢筋也是价值连城的文物,而且更真实、更直观。

顺着青石板路往里走,里面就是曲曲折折的弄堂。江浙风格实际上也就是徽州风格的延续。上海的弄堂里充满华丽的影子,而在延村则是曾经有过华丽,在所有建筑上

面都能看到一些极为华丽精致的雕刻。在婺源的人们,讲求一种情调,所有的房屋和建筑都被悉心保护,而这种保护并非基于任何性质的功利主义。

夏日的延村极为闷热且潮湿,濡湿的街道上长满了星星点点的青苔,房前屋后的水沟里发出沉闷的流水声,站在延村任何一个地方都能看到周围的景色。很难想象这个村子居民的祖上在两千年前的丰功伟绩和朱门华服。按照法国人的观点,整个村子里的居民都是贵族后裔,尽管这个贵族被人早已遗忘。但是从诗书礼仪和墙上的雕花看来,这个贵族和英国法国的贵族世家一样,在精神上尽可能地奢侈,而不是物质上无意识地浪费。



很多年以后,当我眷恋起这个夏天的时候我会想起在国境线上蜿蜒曲折的公路,以及四周极具热带风情的植物。正午的光线挥洒在南亚的乡间小路上,两旁蓊郁的树木呼啸而过,层层的山峰在面前忽远忽近,反光的玻璃窗和浓郁而又高大的树木将金黄色的阳光切割成细碎的光片,摇曳地洒在车里。而我,即将远行。

我们似乎一直都固执地承认了一个并非事实的事实,那就是在很远的地方会存在着很诱人的风景,这就是为什么有那么多的人盲目地热爱北欧和布拉格的原因。在内陆的人们会产生对大海的热爱,在城市森林的人们则会向往原始地区的真实。而我们常常面对一个问题,那就是在我们心中华丽的风景永远只是一个模糊的影子。理查德·汤姆的那本《苏格兰游记》似乎也说明了这个问题。人们习惯用约定俗成的眼光去看待一个在不断变动的风景。比如说苏黎世,或是赤道几内亚这些原本并不消沉的地方。当我们习惯看待平常的风景时,一切花样景致都已经悄然褪色。

而缅甸就是这样一个环境下的产物。曾经在很多朋友面前提到这个国家,大家似乎除了想到毒品就一无所想。在更多的情况下,人们顽固的思想导致了对这个古老国度没有好感。再加上缅甸联邦政府对于毒品问题的软弱和国家本身的不统一和贫穷,导致这个大国的邻居倒成了更多国家鄙视的对象。关于这个国家的风物,似乎只有椰子树、棕榈油和小乘佛教的金塔。

提及布拉格似乎就能感受得到一种文化的先锋力量。现实的布拉格已经成为了一种品牌,而这个品牌却是潮流文化和商业的结合体。

缅甸似乎并不具备这种气质,在更多的情况下它都带有一种极为温和而且纯厚的气质,拖鞋、冷饮摊和乡村小路就是它生活的组成。我们习惯用现代人的眼光探询过去的一些人和事,但是在更多的情况下我们选择了一种带有伪商业化的东西,而这一切却和我们的生活十分接近。

在邻近国门的时候,常常可以看到各种型号的旅游车穿梭于树阴下的小路之上,

车辆带着尖利的声音擦身呼啸而过。周围的农田一片葱郁,淡黄色的阳光倾洒在不远处的橡胶林,眼前的天空一片湛蓝,两旁黑色的傣族村寨簇集。对于大多数中国人来说,最远的风景是在国门之外。

世界上有风景的国度似乎只有两种,一种是欧洲和北美华丽和浪漫的气质,另一种就是中非和南美的古老神秘。在若干年后前者将会继续而后者将会消亡。

我们选择从云南的打洛出境,这是一个属于西双版纳州的小镇,它的上级行政单位是版纳州的勐海县。从打洛出境,我们可以抵达缅甸的著名城市清迈。从曼景山出发,不久就可以抵达掸邦第四特区。

至于掸邦第四特区,我唯一所知道的就是在 1989 年世界共产党和社会主义受到严重挫折的时候,一个叫做林明贤的将军率领他的 815 军区所有将士,发布声明宣布脱离缅共,成立掸邦东部民族民主同盟军。同年 5 月其与缅政府议和,缅政府将其控制区划为“掸邦东部第四特区”,设勐拉为首府。然后实行大规模的市场经济开放政策和禁毒政策。到了 90 年代中期,第四特区成了整个缅甸联邦的典范。



上个世纪的政治变幻给这个神秘的地区带来了极为丰厚的馈赠，前苏联解体、南斯拉夫垮台、朝鲜闭关锁国，而中国早在十年之前就探寻到适合自己发展的正确道路。在此我并不是鼓吹，也不是宣扬，而是感慨，因为缅甸走的道路恰恰是一国两制和对外开放的结合。

或许缅甸的文明本身具有一种融合性，在第四特区的中缅友谊大金塔下面我看到了一个银色的尖塔，上面写着：捐助人林明贤。籍贯：海南省。身份：缅甸掸邦第四特区司令。

每一个第四特区的人都知道林明贤这个人。似乎任何一个带有传奇色彩的政权，最后都能够创造出史诗一般的奇迹，无论凯撒时期的罗马还是拿破仑时代的巴黎，或是《奥德赛》一般华丽的布拉格。

站在那个亭子的上方正好可以看到整个勐拉的景色。

开放的勐拉给第四特区带来了极为丰富的关税收入和旅游资源。

赌博和色情业在最开始的时候本身带有最为奢侈的贵族气派，无论是秦淮河的歌妓还是马赛赌场。即使在伦敦或是宾夕法尼亚的任何一个赌场，远在18世纪之前，也绝非是现在的那种蝇营苟且下三滥之徒云集的地方。所有的绅士和贵族都在那里扮演着极为上层的角色，彬彬有礼，谦和优雅——这一点毋庸置疑，在杜牧的诗和莫泊桑的文字里都能觉察出来。

而现在更多的地方都在重复着这种悖论，服务业已经成为了一个极为隐讳的词语。在任何一个公共的场所，服务都成了一个灰色的词语。包括在一个大的旅游城市。

在从缅甸回来的时候乘坐一个专门出入境的小轿车，司机是云南人。他告诉我们在一个极为奢华的酒店里面，只用了数星期时间他就输掉了数十年来拼打下来的数十万资产，现在只有贷款买车拉客。说话时平稳的语气和淡定的眼神，只有经过那种真正大起大落的人才会有，“我偶尔还是会去。”他看了外面一眼，“我相信我自己不会输在这里。”那座金碧辉煌的大酒店正在车旁擦身而过，门口的广场上停满了奢华的小车。

缅甸的勐拉，一个并不出名的小城却成为了所有观光客向往的城市。这里没有精



神的家园，却有着物质的沉淀。在这些沉淀里面勾勒出了一个个鲜活的人，最后这些人最终破损、变质、腐烂。

我这次拜访过的所有城市都带有一个特征，那就是所有的城市都有一个背景，这个背景就是这些城市曾经是那些逝去王朝的栖息之地。无论是从这些城市开始，还是从这些城市结束，这些城市都带有一种极为浓烈的王朝气息。这种气息本身开始于一个轰轰烈烈的时代，但是又在另一个轰轰烈烈的时代中悄然隐没。

一旦一个城市承担了这样的一种力量，那么这个城市就会在任何一个时代里都显得格外厚重。

我并不向往所谓的繁华都市或是数朝古都。一个城市只需要一个王朝的积累，只需要一种文化的传承，单纯而又简单。特别是这些乱世古国的文化，大大地区别于我们习惯的中原文化。实际上所有的数朝古都都不能使我产生任何性质的回忆，如潮水一般的历史小说和电视剧、电影早已让所有的现代人对于那些大朝代失去了兴趣，比如说唐朝，比如说清朝，或是路易王朝。

从云南的版纳开始，我就开始了一个漫长的路程，丛林、塔陵、金塔、澜沧江以及古城和那些小桥流水的古镇。一个个王朝在这里兴起，衰落，继而沉寂在历史的长河之中。这些建筑不知为何迄今千年未倒，在这些去处，当今时代的一切都悄然远离，所有的影像都悄无声息。

那些朝代在浩如烟海的历史典籍中最多只能算做惊鸿一瞥，然而这个朝代或是这个王国的主人却并不这么认为。比起中原的帝国来，他们的城池很小，或许唯一的出路就是归顺或是受招安——尽管他们也是一国之君，尽管他们也有自己的疆土。主权意识那个时候远远没有现在那么明确，在原始的霸权主义和强权政治面前，他们只有和那些“盗贼匪寇”一样，落入被招安的行列。

那些王朝、那些文化一一散去，我们无法估计它们的深邃。历史和文化沉淀到了一个城池里面，这个城池承载着一切悠久和华丽，文化的深厚博大和城市的精小细致完美地结合到了一起。

缅甸勐拉这个城市在博大的缅族文化中却是一个极为和谐的去处，它是一个王